

※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，於申請入學第二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，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。

例如：A學系於「多元表現」看重學生之「擔任幹部經驗」及「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」，若學生未能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(A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)，但另提供「服務學習經驗」，學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多元表現情形，據以綜合評量。

中國文化大學-森林暨自然保育學系

項目	內容		
學習準備建議方向	修課紀錄	1.本系屬生物資源學群 ¹ ，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 ² 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 2.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 (1)語文領域	本系招收對於「森林與自然教育」與「動植物生態保育」有興趣之學生，選才面向包括：(一)主動學習與探究能力、(二)人際互動與領導能力、(三)追求卓越與專業能力，由申請人提供之備審資料檢核是否具有上述能力，且對於本系專業具有明確的學習動機與規劃，未來能在本學系結合多元專業，獲致良好之學習成效。 備審資料除申請人基本資料、「修課紀錄」及「課程學習成果」等項目之外，「多元表現」項目請提供「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」、「社團活動經驗」、「擔任幹部經驗」，以及其他有利審查之成果、反思等佐證資料。「學習歷程自述」項目請提供「就讀動機」及「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」，就自身興趣、專長、成長或學習歷程與本學系之連結，詳述選讀本學系之動機與對未來之規劃。
	課程學習成果	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至多3件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書面報告	
	多元表現	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，至多10件，並以校內活動為主，且另撰寫『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』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.社團活動經驗 3.擔任幹部經驗	
學習歷程自述	1.就讀動機 2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		
其他	無		

備註 1：大學學系歸屬學群係協助高中輔導及學習準備，未來可能隨著學系課程規劃及更名等情形而改變，惟不影響學系公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。

備註 2：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為部定必修、校訂必修及校訂選修(一般科目、專精科目)。

備註 3：特殊類型班級係指依據特殊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、藝術教育法及相關法規，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、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。

備註 4：學生可在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項目中，呈現探索學習的歷程，讓大學學系看見學生的文化特質、能力與熱忱；如原住民學生可呈現原住民族文化與語言表現成果，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等。